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3-04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执行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宋雪枫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宋雪枫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执行董事、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宋雪枫先生向公司董事会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知会股东或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事宜,辞职后不再担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宋雪枫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不会影响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自申请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宋雪枫先生在本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坚持加强党的领导,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团队建设和机制改革,努力推进业务转型发展,强化合规与风险管理,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为推动公司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宋雪枫先生的辛勤付出和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3-04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公司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代表监事张健先生、佟洁女士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张健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因到龄退休原因,佟洁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等有关规定,张健先生、佟洁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监事会谨向张健先生、佟洁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其对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徐永淼先生、凌云先生(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3-044号公告)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3-046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10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10月3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中山南路119号15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10月30日

至2023年10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	√
2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	√
3.01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徐永淼先生	√	√
3.02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凌云先生	√	√
4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8月3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23年10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和2023年10月10日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及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和2023年10月9日发布在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上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不涉及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3.00(即3.01、3.02)、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涉及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H股股东参会事项请参见本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http://www.dfzq.com.cn)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58	东方证券	2023/10/2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内资股股东(A股股东)

1、符合上述出席对象条件的内资股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符合上述条件的内资股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等股权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等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2、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自然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股东本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3、提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避免股东登记材料出现错漏。发传真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交给大会秘书处。

(二)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H股股东)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公司网站(http://www.dfzq.com.cn)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三)进场登记时间: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委托的代理人请携带登记文件原件或有效副本于2023年10月30日13:15-13:45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地点办理进场登记。

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公司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119号11楼(邮政编码:20001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86 21 63326373

传真号码:+86 21 63326010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9日

附件: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10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选举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3.01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徐永淼先生			
3.02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凌云先生			
4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监事考核与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填写说明:

1、请用正楷填写您的全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凡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及在会上投票的A股股东,均可授权代理人;

3、请填写持股数,如未填,则本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与以您名义登记的所有股份有关;

4、请填写代理人姓名,如未填,则大会主席将出任您的代表。股东可委托一名或多名代理人出席及投票,委派超过一位代理人的股东,其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

5、本授权委托书必须由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及其书面正式授权的授权人签署。如股东为法人,则授权委托书须另行加盖公章并经由该法人之法定代表人(或获正式授权人士)亲笔签署;

6、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

7、本授权委托书填妥后应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24小时前以专人、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上海市中山南路119号11楼 董事会办公室,邮编:200010);联系电话:(8621)63326373;传真:(8621)63326010。邮寄送达的,以邮戳日期为送达日期。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3-04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6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2023年10月9日完成通讯表决形成会议决议。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12人,实际表决董事12人,有效表决数占董事总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宋雪枫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执行董事及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根据公司股东申能(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董事会经审议同意提请股东大会选举龚德雄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news.hk)和公司网站(www.dfzq.com.cn)的《关于公司执行董事辞职的公告》《关于选举公司执行董事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选举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香港联交所授权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宋雪枫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董事会秘书、联席公司秘书王如富先生,与五届一次董事会委任的公司董事长金文忠先生共同担任香港上市规则3.05条项下的公司授权代表。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选举朱凯先生担任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委员,自其履行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务之日起履职。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议题的议案》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审议《关于选举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会议其他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3-043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执行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选举龚德雄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龚德雄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龚德雄先生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目前,龚德雄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9日

附件:龚德雄先生简历

龚德雄先生,1969年生,中共党员,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现任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公司党委书记。曾任上海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浦东营业部副主任、证券部投资调研科科长、证券部副经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副总经理兼海证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金融管理总部总经理;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副董事长;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CEO;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委员,先后兼任资产管理业务委员会总裁,国泰君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执行委员会主席,财富管理业务委员会总裁等职。自2023年4月起任职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自2023年9月起任职公司党委书记。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3-04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3年10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3年10月9日完成通讯表决形成会议决议。本次会议应表决监事6人,实际表决监事6人,有效表决数占监事总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的议案》。

1、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张健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股东单位的推荐,监事会经审议同意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徐永淼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佟洁女士因到龄退休,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股东单位的推荐,监事会经审议同意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凌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9日

附件:徐永淼先生、凌云先生简历

徐永淼先生,1977年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现任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曾任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寄递事业部速递部总经理。

凌云先生,1975年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本科。现任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兼任上海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综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综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曾任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会计主管、总经理助理。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沪市ETF2023年10月9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因香港极端天气原因,香港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2023年10月9日临时暂停交易。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沪市ETF于2023年10月9日暂停申购、赎回业务。具体基金明细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扩位证券简称
513220	招商中证全球中国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互联网30	中概互联ETF
513990	招商上证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港股通综	港股通ETF
517550	招商中证沪港深消费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消费主题	消费ETF沪港深
517900	招商中证银行AH价格优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银行优选	银行ETF优选
517990	招商中证沪港深5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医药基金	医药ETF沪港深

特别提示:

1.2023年10月9日上述基金暂停申购、赎回期间,投资者仍可进行其二级市场交易。

2.若2023年10月10日香港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恢复正常交易,上述基金将于同日起恢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届时本公司将不再另行公告。若2023年10月10日香港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继续暂停交易,本公司将另行公告上述基金暂停申购、赎回事宜,敬请投资者留意。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9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的部分公募基金参与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华达”)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网下申购。陕西华达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或托管人的关联方。陕西华达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87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陕西华达于2023年10月9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公募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招商创业板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67	17922.29
招商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41	41406.67
招商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41	49467.67
招商中证500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841	49467.67
招商中证国新央企股东回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41	49467.67
招商中证上海环交所碳中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41	49467.67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cmfchina.com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0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招商银行招赢通为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平台(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招赢通”)签署的开放式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2023年10月10日起,本公司新增招商银行招赢通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投资者可在招商银行招赢通进行旗下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招商银行招赢通的相关规定。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6335
2	汇丰晋信平稳增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541005
3	汇丰晋信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5364
4	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9658
5	汇丰晋信中小盘低波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09775
6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077
7	汇丰晋信慧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3824
8	汇丰晋信丰宁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6656
9	汇丰晋信丰宁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6657
10	汇丰晋信慧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16651
11	汇丰晋信慧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16652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平台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fi.cmbchina.com

(2)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站:www.hsbcjt.cn

客户服务电话:021-20376888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公司新增招商银行招赢通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予以说明。代销机构是否支持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以代销机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规则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则执行。代销机构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具体促销安排和业务规则以代销机构的规定和执行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2)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通过港股通机制参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的公募基金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示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风险)等。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0日

投资单位价格公告(2023-10)

《中国证券报》(2023-10-10)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账户单位价格公告

中信保诚人寿 Citic-Prudential Life

账户类别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														税延养老产品
日期	现金增利	优选全债	打新立稳	稳健配置	平衡增长	策略成长	积极成长	季季长红利	成长先锋	优势领航	盛世优选	盛世华彩	盛世嘉享	年金策略精选2号	税延养老C
2023-09-01	16.4820	21.8777	14.9538	22.4020	12.2936	15.2809	13.6455	5.7380	41.3866	10.2409	11.6523	10.0857	10.2295	10.3415	11.2400
2023-09-04	16.4897	21.9132	14.9632	22.4692	12.3280	15.3921	13.8267	5.8247	41.8954	10.2753	11.6703	10.1067	10.2603	10.3532	11.2466
2023-09-05	16.4888	21.8896	14.9543	22.4306	12.2554	15.2861	13.7380	5.7825	41.6309	10.1554	11.6575	10.0947	10.2430	10.3505	11.2454
2023-09-06	16.4860	21.8706	14.9572	22.4223	12.2514	15.2701	13.6641	5.7741	41.6456	10.0859	11.6537	10.0935	10.2422	10.3412	11.2461
2023-09-07	16.4805	21.7735	14.8996	22.3435	12.1944	15.0998	13.5203	5.7033	41.1529	9.9354	11.6254	10.0692	10.1959	10.2910	11.2455
2023-09-08	16.4794	21.7468	14.9077	22.3240	12.1650	15.0621	13.5168	5.6826	41.0978	9.8397	11.6185	10.0664	10.1877	10.2691	11.2475
2023-09-11	16.4857	21.7686	14.9254	22.3572	12.2089	15.1647	13.6021	5.7262	41.3912	10.0465	11.6354	10.0827	10.2013	10.2714	11.2602
2023-09-12	16.4865	21.7704	14.9207	22.3474	12.2064	15.1304	13.5529	5.7241	41.3028	10.0208	11.6356	10.0821	10.1975	10.2758	11.2545
2023-09-13	16.4855	21.7408	14.9119	22.3247	12.1707	15.0309	13.4995	5.6903	41.0364	9.8847	11.6244	10.0703	10.1868	10.2753	11.2579
2023-09-14	16.4900	21.7369	14.9180	22.3389	12.1677	15.0212	13.5320	5.6898	40.9964	9.8881	11.6189	10.0709	10.1900	10.2729	11.2554
2023-09-15	16.4913	21.7396	14.9124	22.3315	12.1669	14.9130	13.5155	5.6690	40.9088	9.8164	11.6205	10.0704	10.1903	10.2692	11.2581
2023-09-18	16.4947	21.7398	14.9066	22.3275	12.1805	14.9644	13.5694	5.6807	40.9744	9.7539	11.6274	10.0755	10.1902	10.2603	11.2512
2023-09-19	16.4949	21.7212	14.8934	22.3218	12.1699	14.9329	13.5715	5.6706	40.8804	9.7645	11.6235	10.0722	10.1868	10.2551	11.2542
2023-09-20	16.4954	21.7077	14.8720	22.3046	12.1477	14.9048	13.4972	5.6496	40.7020	9.7797	11.6153	10.0652	10.1766	10.2474	11.2529
2023-09-21	16.4954	21.6865	14.8545	22.2692	12.1113	14.8244	13.3850	5.6055	40.4123	9.7300	11.6051	10.0542	10.1606	10.2434	11.2527
2023-09-22	16.4993	21.7447	14.8770	22.3281	12.1795	15.0551	13.5247	5.6791	40.9234	10.0482	11.6288	10.0761	10.1971	10.2673	11.2621
2023-09-25	16.5001	21.7228	14.8576	22.2989	12.1594	15.0017	13.4844	5.6468	40.7190	10.0393	11.6244	10.0681	10.1844	10.2556	11.2604
2023-09-26	16.4983	21.7144	14.8391	22.2756	12.1655	15.0141	13.4299	5.6181	40.5696	10.1946	11.6169	10.0610	10.1709	10.2436	11.2572
2023-09-27	16.5000	21.7285	14.8466	22.2818	12.1819	15.0046	13.5031	5.6264	40.6318	10.2216	11.6233	10.0645	10.1737	10.2515	11.2524
2023-09-28	16.5040	21.7599	14.8706	22.2958	12.1943	14.9804	13.4331	5.6319	40.6676	10.2907	11.6292	10.0730	10.1790	10.2697	11.2669
账户设立日	2001年5月15日	2001年5月15日	2001年9月18日	2005年3月25日	2007年5月18日	2007年5月18日	2007年5月18日	2010年6月25日	2015年3月16日	2010年6月25日	2018年6月9日	2020年12月2日	2022年4月20日	2022年5月13日	2018年6月25日

本公司每一工作日进行各投资账户投资单位价值评估。本次公告(2023-10)仅反映投资账户2023年09月01日-2023年09月30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2023年11月02日。详情请查询中信保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中信保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

关于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0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ETF	
基金主代码	5139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CES港股通精选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10月9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年10月9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由于香港受天气影响,香港证券交易所2023年10月9日临时休市,本基金投资所处的主要市场休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3年10月9日(星期一)根据香港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公告,由于受天气影响,香港证券交易市场休市。由于香港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休市,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投资者提交的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申请,将判为失败,投资者的申购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

2)2023年10月10日(星期二),如香港证券交易市场恢复正常交易,本基金将恢复申购、赎回业务,不再另行公告。如香港证券交易市场仍暂停交易,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暂停也将顺延,直至香港证券交易市场恢复正常为止,敬请投资者关注。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 50099 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9日

关于华安恒生互联网科技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暂停申购、赎回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0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恒生互联网科技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华安恒生互联网科技业ETF(QDII)	
基金主代码	15968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恒生互联网科技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和《华安恒生互联网科技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10月9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年10月9日
	暂停申购、赎回的原因说明	由于香港受天气影响,香港证券交易所2023年10月9日临时休市,本基金投资所处的主要市场休市。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2023年10月9日(星期一)根据香港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公告,由于受天气影响,香港证券交易市场休市。由于香港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休市,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投资者提交的本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申请,将判为失败,投资者的申购款项将退回投资者账户。

2)2023年10月10日(星期二),如香港证券交易市场恢复正常交易,本基金将恢复申购、赎回业务,不再另行公告。如香港证券交易市场仍暂停交易,本基金上述业务的暂停也将顺延,直至香港证券交易市场恢复正常为止,敬请投资者关注。

3)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huaan.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 50099 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9日

关于华安中证沪港深科技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0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安中证沪港深科技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中证沪港深科技100ETF	
基金主代码	5173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华安中证沪港深科技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安中证沪港深科技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年10月9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3年10月9日
	暂停申